**四柱液压机 项目采购文件**

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就浙江亚通焊材有限公司（采购单位）“ 四柱液压机”项目进行采购，欢迎国内有意向供应商前来报价。

1. 编号：YJYFZB-2021-1005
2. 采购内容及要求：

（1）技术指标：

采购四柱液压机：1台，用于银铜合金焊丝挤压生产。

公称压力：3150KN；

滑块行程：800mm；

有效工作台面：不小于1200mm×1200mm；

触摸屏可编程PLC控制；

★双泵工作系统，伺服电机控制；

★挤压速度1.5-8mm/s可调。

（2）质保期：不少于12个月，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量要求： 合格

（3）工期：3个月内。

（4）付款条件：签订商务合同后预先支付30%货款；发货前设备验收合格支付30%货款，同时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30%货款；货款总额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到期后如无质量异议，一次性支付完毕。

1. 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2）报价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涉金融黑名单、失信记录(失信被执行人)。

1. 供应商所需提交的材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报价汇总表、技术响应一览表（见附件1、2）；

（3）技术方案；

（4）其他证明材料。

1.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分标准：

| 1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技术资信标：  **60** 分  商 务 标： **40** 分 |
| --- | --- | --- | --- |
| 2 | | 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供应商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
| 3 | 技术资信评分标准  （0-60分） | 业绩  （0-5分） | 报价人自2019年 6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过类似供货业绩，一个以上的，每增加1个得1分（从第二个起算），最高得5分【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业主单位出具的验收证明或验收记录（报告）的复印件】。 |
|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  （0-30分） | 报价产品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功能、性能和技术指标要求，得30分；允许偏离的功能、性能和技术指标要求（负偏离）的，每项扣5分，扣完为止；带“★”指标为必须满足，若不满足，取消报价资格。 |
| 产品技术支持资料  （0-10分） | 技术支持资料完整性及对产品技术偏离程度的证明。根据提供资料的完整性打分，材料优秀完整的得7-10分，材料一般的4-7分，不完整的0-4分，未提供的得0分。 |
| 优惠条件  （0-5分） | 横向比较，报价人承诺给予采购人各种优惠（赠送耗材）、折扣率、力度，优惠较大的得5分，一般的得1～4分，未提供的得0分。 |
| 对报价人质保期服务能力的评价（0-5分） | 横向比较，完整合理的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专业服务力量和服务保障（除商务偏离要求外），较优的得5分，良好的得2～4分，一般的得0～1分。 |
| 技术培训  （0-5分） | 培训计划内容（除商务偏离表响应规格以外内容）合理、详细、培训范围广、可实施、有针对性。较优的得5分，良好的得2～4分，一般的得0～1分。 |
| 4 | 商务评分标准  （15-40） | 商务报价  （15-40分） | 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40分；  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2分；  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0.5分；  以上报价得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小数2位。  报价文件的商务评分不足15分的，计为15分。 |

注：评标基准价算法：**二次平均法**

——评分范围：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报价文件进入评分范围。

——一次平均值：进入评分范围的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一次平均值（报价在**7**个及以上时，去除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报价在**9**个及以上时，去除一个最高、次高价和一个最低、次低价）。

——评标基准价：一次平均值与进入评分范围的报价中的最低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6、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1年7月 2 日 16 时, 请有意向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提交给我公司。

7、评审时间和地点：待定。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淑瑜 联系电话：0571-88178112

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22号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采购办公室

2021年6月25日

**附件1：报价汇总表**

**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单位：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报价** | **说明** |
| 1 | 货物总价 |  |  |
| 2 | 随机备品备件 |  | 质保期内 |
| 3 | 随机易损易耗件 |  | 质保期内 |
| 4 | 技术支持和服务费（元） |  | 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设计、指导安装、调试、功能验收、培训、技术资料。 |
| 5 | 其他费 |  |  |
| 6 | 总报价（元）(1)+(2)+(3)+(4)+(5) |  |  |
| 7 | 交货周期（天） | 日历天 | 起始日以合同生效为准 |
| 8 | 付款方式：按照采购文件合同格式条款约定 | | |
|  | 备注： | | |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技术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要求 | 响应情况和页码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技术要求内容按采购文件中“2、采购内容及要求”，由报价单位整理，并将响应情况和对应页码填写完整。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_\_\_\_\_\_\_\_\_\_\_设备购置合同**

**合同编号： 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浙江杭州**

**甲方（需方）：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产品名称、型号、金额、数量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合计 | | ¥ （大写： ） | | | | |
| 备注：合同总价包含设备供货、包装费、人工费、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服务费等所有费用。供方需向需方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 | | |

二、付款方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签订商务合同后预先支付30%货款；发货前设备验收合格支付30%货款，同时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30%货款；货款总额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到期后如无质量异议，一次性支付完毕。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日历天（包括安装），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交货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22号

三、质量及技术要求

1. 产品保质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保质期内由供方负责免费维修保养，终身维护。（最终以报价文件为准）

2. 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技术协议（见附件）的要求进行验收。

3. 标准规范有矛盾时，取高标准值。

四、设备监制与检验

1. 合同设备的生产制造、运输过程由供方负全责，需方不派代表参加监造和检验。

2. 需方以合同设备投运后的性能指标作为最终检验结果。

五、交货状态、包装、运输及到货验收

1. 按第三、四条款要求验收，验收不合格退货处理；

2. 产品按行业相关标准包装，包装物供方不回收；所供产品以及产品包装物必须符合国家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要求；

3. 供方负责运输，送货清单一式叁份、注明合同编号，备件实物应有标牌、合格证，标牌、合格证上名称、规格型号应与合同一致。

六、安装、调试、运行和验收

由供方自行组织安装、调试。

七、保证与索赔

**1.违约责任**

**双方均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任一方违约的，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律师费等费用）。**

2.逾期交货

2.1 因供方原因造成合同设备（备件）逾期交货超过5天的，供方除应承担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外，逾期交货5天后，每逾期1天再承担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2.2 因供方原因造成合同设备逾期交货超过10天的，需方有权中止履行合同直至解除合同。中止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后，供方除退还需方已支付给供方所有款项外，还应承担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3. 在质保期内出现供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视供方违约，具体违约条款如下：

3.1 所供备件主要技术参数（制造厂家、安装尺寸、技术参数）有一项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

3.2 因供方质量问题发生的相关整改费用由供方自行承担，整改后仍不能达到约定要求的；

3.3 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供方承担。若发生安全生产重大责任事故，还要扣罚供方质保金并追究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3.4 其他属于供方原因导致质量问题的情形。

八、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本合同主要条款、补充条款（若有）及采购文件；

2．响应文件；

3．技术协议；

4．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文件。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

1. 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代表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向合同签订地杭州市人民法院起诉。

2. 尽管已诉诸仲裁，除非另有协议，双方当事人应继续履行合同项下各自的义务。

十、廉政条款

供需双方在合同洽谈、签订及履约过程中不得发生行贿受贿等违法违规行为。需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客户钱财，不得以权谋私、吃拿卡要。需方廉政监督电话：0571-88178123，胡女士。

十一、通知和送达

1．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莫干山路1418-22号，邮编：310011。甲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移动电话：1×××××××××，传真：×××-××××××，电子邮箱：×××@×××.com。

乙方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省××市××区/县××路××号，邮编：××××××。甲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移动电话：1×××××××××，传真：×××-××××××，电子邮箱：×××@×××.com。

2．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信件，自信件交邮后的第7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 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3．本合同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4．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十二、合同生效、终止和其它

1. 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即生效。

2. 本合同一经生效，供需双方均不得擅自对合同内容（包括附件）做任何单方面的修改，所有修改或建议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有效。

3. 合同有效期满后，供方仍应对合同设备的承诺寿命负责。

4. 本合同壹式 肆 份，需方执 贰 份，供方执 贰 份。

| **甲方** | **乙方** |
| --- | --- |
| 需方（章）：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 供方（章）： |
|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22号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胡文豪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税号： | 税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合同附件： 技术协议（包括供货及服务范围、技术参数及性能描述、现场服务及管理要求、质量相关承诺、售后服务要求等）